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平高电气

股票代码: 600312

信息披露义务人: 平高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平顶山市南环东路 22 号

通讯地址: 平顶山市南环东路 22 号

股份变动性质 国有股份无偿划转(持股比例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	፤义务人声明	2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	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5
二、信	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
三、信	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	
该公司	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7
一、本	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7
二、信	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十二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一、权	益变动方式	8
<u> </u>	股份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8
三、己	履行及尚需履行的决策和批准程序	9
四、信	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9
五、其	他权益变动披露事项	10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一、备	-查文件	13
二、备	-查地点	13
简式权益	5变动报告书附表	16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和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 动报告书》
平高电气/上市公司	指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312)
信息披露义务人/平高集团	指	平高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电气装备	指	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无偿划转/本次交易	指	平高集团将其持有的平高电气 549,497,573 股股份 (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40.50%) 无偿划转予中国电气装备
《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指	中国电气装备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与平高集团签订的《关于划转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份之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浩/律师/法律顾问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若出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平高集团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平高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6年12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李俊涛			
注册资本	391,031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平顶山市南环东路 22 号			
通讯地址	平顶山市南环东路 22 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0171780793H			
主要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系统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域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售;轨道交通运营管理系统开发;智能机器人销售;新道交通运营管理系统开发;智能机器人研发;电力电子装置销售;节能管理服务;在线能源监测技术对发;音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软件开发;前肢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软件开发;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电工器材制造;机械设备维护(设备制造;机械设备和赁;生物质组;共成设备制造;机械设备和赁;生物质;出销售;和械设备制造;机械设备和赁;生物质;出销售;和人为人产的。由于发生,对外承包工程,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储能技术服务;油、批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会,电视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会,时销售;汽车销售;上用百货销售(除依法项目,对外承包工程。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储能技术服务;池销售;产工程,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储能技术服务;地、对外承包工程,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进入工程设计,对价值,是对价值,是对价值,是对价值,是对价值,是对价值,是对价值,是对价值,			
营业期限	无固定期限			
股东及持股比例	中国电气装备持股 1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平高集团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职务	姓名(包括曾 用名)	性别	国籍	有无其他国家或地区的 居留权
董事长	李俊涛	男	中国	无
董事、总经理	朱琦琦	男	中国	无
董事	许涛	男	中国	无
董事	刘克民	男	中国	无
董事	张国跃	男	中国	无
董事	张海龙	男	中国	无
董事	邹永军	男	中国	无
副总经理	徐光辉	男	中国	无
副总经理	钟建英	女	中国	无
总会计师	李亚军	男	中国	无
副总经理	刘刚	男	中国	无
副总经理	管少锋	男	中国	无
董事会秘书	丁庚鑫	男	中国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平高电气外,平高集团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平高集团将其持有的平高电气 549,497,573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40.50%) 无偿划转予中国电气装备。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中央企业结构调整与重组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6〕56号〕关于鼓励通信、电力等领域相关中央企业共同出资组建股份制专业化平台的有关精神,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关于推动各类资本深度融合的相关要求,为优化管理体制机制,改善企业资产结构,提高产品和技术适用度,推动产业链融合发展,增强国有资本竞争力、创新力、影响力及抗风险能力,经国务院批准,组建中国电气装备,国务院国资委代表国务院履行出资人职责,将国家电网所属相关企业、西电集团整体划入中国电气装备。

为进一步理顺股权关系,优化股权结构,中国电气装备与平高集团签署《股份无偿划转协议》,将平高集团持有的平高电气 40.50%的股份划入中国电气装备。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中国电气装备将成为平高电气的直接控股股东,将进一步实现政策目的,提升管理效率,有效发挥协同效应,促进平高电气业务提升。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十二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次交易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未来 12 个月 内增持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 平高集团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及其他相关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系平高集团将其持有的平高电气 549,497,573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额的 40.50%) 无偿划转至中国电气装备。

本次权益变动前,平高集团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549,497,573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40.50%。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二、《股份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主体及签订时间

国有股权划出方: 平高集团

国有股权划入方:中国电气装备

签订时间: 2022年12月15日

(二)《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主要内容

1、交易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的交易方式为无偿划转。

2、划转标的

本次划转的划转标的为平高集团持有的平高电气 549,497,573 股股份,占平高电气股份总数的 40.50%。

3、职工安置

本次划转不涉及职工的分流问题。本协议签署之目前与平高电气建立劳动关系的员工不会因本次划转而改变劳动关系。

4、债权债务处置

平高集团应就本次划转,按照有关合同约定,通知其债权人及(或)担保权人,并征得相关债权人及(或)担保权人对本次划转的同意;本次平高集团

的债务处置方案由协议双方与相关债权人及(或)担保权人另行协商后确定。 本次划转前平高电气的债权、债务以及或有债务,仍由平高电气继续享有和承担。

5、协议的生效

除本协议针对某些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协议自下述条件全部得到满足之首日起自动生效:

- (1) 协议双方完成本协议的签署,即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署及加盖公章:
 - (2) 协议双方已取得各自内部决策机构关于同意本次划转的决议或决定;
 - (3) 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或其授权机构批准本次划转。

三、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决策和批准程序

- (一) 2022 年 12 月 15 日,平高集团召开董事会,同意将持有的平高电气 40.50%的股份划入中国电气装备。
- (二) 2022 年 12 月 15 日,中国电气装备召开董事会,同意本次无偿划转事宜。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证监会令第 36 号)的规定,本次划转属于国有股东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在本企业集团内部进行的无偿划转事项,由国家出资企业即中国电气装备负责管理。
- (三) 2022 年 12 月 15 日,中国电气装备与平高集团签署《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无偿划转已履行了现阶段所需的批准和决策等法定程序。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平高集团持有的上市公司 549,497,573 股股份无限 售条件且不存在被质押、司法冻结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

五、其他权益变动披露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后,平高集团将不再作为平高电气的直接控股股东,平高电气直接控股股东变为中国电气装备,实际控制人仍为国务院国资委。

平高集团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到期未清偿对上市公司的负债、未解除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平高电气发出《关于控股股东筹划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56)之目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上交所 集中买卖平高电气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 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 其他事项,亦不存在根据适用法律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及身份证复印件;
- 3、平高集团与中国电气装备签订的《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平高电气办公地点,以供投资者查询。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平高组	集团有	す限と	公司
法定代表。	人: _			
		李	俊涛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 签字盖章页)

平高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李俊涛

年 月 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 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河南省平顶山市
股票简称	平高电气	股票代码	600312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名称	平高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 册地	平顶山市南环东路22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 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 是否为上市公司 第一大股东	是√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 否为上市公司实际 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 披露前拥有权益 的股份数量及占 上市公司已发行 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A股 持股数量: 549,497,573 股 持股比例: 40.50%		
本次权益变动 后,信息披露义 务人拥有权益的 股份数量及变动 比例	股票种类: A股 变动数量: 减少 549,497, 变动比例: 减少 40.50%	573 股	

	1	
信息披露义务人		
是否拟于未来 12	是 🗆	否√
个月内继续增持		
信息披露义务人		
前 6 个月是否在	是 🏻	否√
二级市场买卖该		台V
上市公司股票		
本次权益变动是 否需取得批准	是√	否□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否	

(本页无正文,为《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 表之签字盖章页)

平高集团有限公司

年 月 日